

# 教育部轉型正義教育專案小組第 9 次研商會議 紀錄

會議時間	112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主持人	林常務次長騰蛟	紀錄	林靜蓉專員
出席人員	如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業務單位報告

- 一、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之各級學校教育，本次有 3 個議題要進行報告及討論；下次會議主題為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教育，涉及綜規司、國教署、國教院，再請預為準備。
- 二、有關學特司研訂「教育部補助辦理大專校院轉型正義教育實施計畫」，請依期程辦理。
- 三、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建議應用該局建置之政治檔案素材及參訪學習等，中小學請國教署、大專校院請學務司持續保持聯繫及多加善用資源。至 112 年 10 月 25 日合辦之透視政治檔案工作坊，再請本部各相關單位派員參加。
- 四、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實施指引刻正研擬，後續依教育階段，中小學請國教署、大專校院由學務司續行辦理。

##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 一、112 年 6 月 26 日「教育部承接轉型正義教育業務移交專案小組第 8 次研商會議」紀錄確認：洽悉。
- 二、歷次會議決定(議)事項追蹤辦理情形表：解除列管，並請各相關單位於 113 年規劃相關培訓或研習課程時，納入轉型

正義議題及獨立開課。

## 肆、報告事項

第1案：有關轉型正義教育教學資源平臺。

說 明：詳如議程之說明內容。

決 議：

- 一、有關教育部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改版及研訂網站審核機制等事項，請學務司掌握期程辦理。
- 二、網站蒐整本部各相關單位提供資料，請持續擴充，另其他部會如國發會檔案局、法務部等部會或民間團體所提供的資源，視實際需求直接掛網或連結方式辦理，以提供瀏覽，再請持續辦理網站維護、資源擴充及相關部會連結等事宜。
- 三、有關架構項目的順序安排，例如相關法規宜從促轉條例、行動綱領、學習架構、課程綱要及問答集排序，再請就全部架構項目盤點確認。並請參考行政院人權及轉型正義處及與會委員意見，對於架構項目內容進行調整擴充。
- 四、有關師資推薦名單，感謝楊翠委員協助於會後提供師資名單，也感謝呂建興委員提供國家人權博物館的資訊，但也不僅限於人權館，請學務司參考委員建議，不以學者專家為主，並於專區依照專業或專長予以分類，增加地方文史工作者、政治受難者等類別，以及持續全面性蒐集，經檢核程序後掛網提供運用，逐步擴充。
- 五、有關影音專區，請參考楊翠委員建議，可放置原住民族相關及政治受難者家屬相關的影片，增加議題向度及多元性；也可參考呂建興委員提供雷震案的影片或歌曲等。本案請學務司就現有資源再行盤點，並持續蒐整確認其來源及增納

充實。

六、網站調整過程，建議多諮詢轉型正義專家學者的意見，尤其上線前再次檢視確認，以為完備。

七、另網站改版調整確認完成上線後，請函文各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學校公告週知，提供轉型正義教育教學運用。

第2案：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情形。

說明：詳如議程之說明內容。

決議：

一、本次報告洽悉，請國教署及其相關資源中心、國教院參考委員建議續辦推動。

二、請再清楚區分人權教育及轉型正義教育的差異，並將轉型正義教育以獨立議題推動，包含本部各相關單位，例如國教署已成立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就會與人權教育資源中心有別，因此未來建議學群科中心、輔導團、國教院可將轉型正義教育議題抽列出來單獨推動。

三、請學務司將本部相關單位的網站資源連結於人權及轉型正義教育資源網，包含國教署學群科中心、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國教院愛學網等，整合以方便使用。

四、請國教署參考委員建議，評估於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或中央輔導團下成立轉型正義教育小組，專責用以推動轉型正義教育教學輔導等相關事項。

五、請國教署參考有關教師研習採系列性、主題帶狀性的方式辦理，並能透過體驗等多元樣態，使教師增能更為完整。也可考慮和相關民間基金會合作，如財團法人陳文成博士紀

念基金會等。

- 六、有關研發教材教案，包含國教輔導團及學群科中心都有在發展，除此之外，請國教院檢視於「教師優良教案徵集」抽列增加轉型正義教育議題，透過教師平日教學所用的教案，經過評選和獎勵，提供其他學校參考，增加普及廣度。
- 七、請國教院研議於愛學網分類新增轉型正義專區，增加使用者便利。另相關影音、影片、教材、研習活動等則持續辦理。
- 八、有關委員建議國家人權博物館增加多部人權故事車，因涉及文化部及國家人權博物館權責，請納入跨部會轉型正義教育專案小組會議討論。至本部是否可以透過人權故事車結合學校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請國教署評估研議。

第3案：有關社區大學及圖書館促進社會多元參與情形。

說 明：詳如議程之說明內容。

決 議：

- 一、本次報告洽悉，請終身司參考委員建議，包含引導社大開課的機制、鼓勵先開設非學期制的培訓課程或活動等，續辦推動。
- 二、請終身司確認提供「國家轉型正義教育行動綱領」及相關資料給社區大學參閱，社區大學為教育體制中非常重要的一環，跟民眾相當貼近，再請確認是透過相關會議宣導或是公文函發皆可。
- 三、有關社大所辦與轉型正義教育相關課程及推廣活動等，實質內涵請聚焦於轉型正義，建議爾後成果展現可多凸顯轉型正義的部分。
- 四、請終身司評估將轉型正義教育列為社區大學獎勵指標項目，

以鼓勵地方政府及各社區大學開設相關課程。另本部有申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來推動轉型正義教育，建議終身司參考將補助社大開設轉型正義相關課程、活動納入基金業務計畫，透過促轉基金直接提供社大推動轉型正義教育，專款專用。

五、有關委員提到永和社大、臺南社大推動轉型正義教育的經驗，建議可邀請這些社大於相關會議進行分享宣導，或是像開設公民素養週的經驗等，提供其他社大參考，以產生擴散性效果。

六、另地方文史工作者就是在地推動轉型正義教育的最佳師資來源，請學務司按第一案決議進行盤點，請終身司參考推薦給社大開設課程。

七、有關圖書館所辦書展、主題講座、電影放映等活動較為符合轉型正義教育的推動，運用促轉基金提供補助，同時發揮效果，請持續辦理。另相關主題講座名單、電影放映的片單等，可多與國家人權博物館等相關單位界接提供圖書館相關資源。

## 伍、討論事項

案 由：有關國家不法行為所致受教育權損害研提通案辦理可行性一案。

說 明：詳如議程之說明內容。

決 議：請學務司參考委員建議，包含對象、參考做法的順序及多元性、名譽回復形式等，再邀集學者專家、學校或相關部會進行討論及研議修正，再循程序發布。

陸、散會：上午 12 時 45 分。